

## 河北6家企业首批试点 二氧化碳捕集利用封存

本报记者张铭贤石家庄报道 为减少二氧化碳排放,确保如期实现碳达峰、碳中和目标,河北省应对气候变化领导小组办公室近日下发《关于公布河北省第一批二氧化碳捕集利用封存试点项目的通知》,河北省6家企业作为首批试点单位,实施二氧化碳捕集利用封存试点项目。

据了解,首批6家试点企业包括3家电力企业、两家钢铁企业和1家水泥企业,分别为石家庄诚峰热电有限公司、华能国际电力股份有限公司上安电厂、首钢京唐钢铁联合有限责任公司、华润电力(唐山曹妃甸)有限公司、德龙钢铁有限公司、邢台金隅冀东水泥有限公司。其中,华润电力(唐山曹妃甸)有限公司试点项目,设计规模为年捕集利用封存二氧化碳15万吨,为规模最大的项目,采用吸收塔胺捕集二氧化碳、汽提解吸提纯技术。

河北省要求各试点单位严格按照设计规模和技术路线,组织试点项目实施,试点期限暂定为3年。项目所在地政府将加强对试点项目的指导和支持,适时组织现场调研,及时解决项目推进中存在的问题。

同时,河北省应对气候变化领导小组各成员单位,将在审批、财税、金融、价格等方面加大对试点项目的政策支持和帮扶措施。河北省生态环境厅将会同省直有关部门不定期组织专家对试点项目开展阶段性评估,对试点单位推进不力的进行督导或取消试点资格,对完成试点任务的组织验收。


## 杭州临安区自然生态 资源一体化管理

本报讯“杭州市临安区自然生态资源一体化管理平台”日前通过专家验收并上线试运行。

据悉,这一平台主要依照“基础核算—决策应用—量化评价”的思路进行。首先,编制临安区自然资源资产负债表,建立临安区自然资源(环境)资产负债表数据库,动态更新自然资源(环境)资产负债表。其次,建设管理工作平台,剖析自然资源资产负债表反映的主要矛盾问题。再者,通过生态资源实物量核算,以流域生态系统价值量量化自然资源(环境)资产,评估当期生态资源资产存量和流量的变化情况,在“金山银山”和绿水青山之间架起相互衡量的桥梁,为临安“两山”建设实践程度进行量化评价奠定基础。

目前,杭州市生态环境局临安分局将在临安区级和镇街级生态系统生产总值核算的基础上进行深化研究,同时开展驾驶舱建设方案设计,为临安区“两山”转化提供科学、可量化和高效的决策平台。

徐军 周兆木



**践行生态环保理念  
守护美丽中国**

四川国光园林科技有限公司早在1996年便开始从事园林绿化养护产品的研发,一直致力于城乡绿化事业健康发展。现已发展成为一家集园林养护产品研发、生产、销售于一体的专业化企业。

国光坚持安全、环保的发展理念,始终专注于生态环境友好型药肥产品的研发,产品覆盖城乡园林绿化植物栽植及养护、古树名木保护、林业植保等诸多领域,公司立志成为美丽中国重要的“植物医生”,将国光打造为全国优质的园林绿化保护“三甲医院”,为美丽中国建设保驾护航。

联系电话:028-66876902

## 黄石精准治气、系统治水、效能治土,生态环境质量稳步提升

# “增绿”促“增效” 生态优势变发展动能

**奋斗百年路  
启航新征程**  
——生态优先·绿色发展

◆刘莉娅

“近两年来,长江黄石段及主要入江支流水质稳定在Ⅱ类,与Ⅲ类的考核目标相比提升了一个类别。”湖北省黄石市生态环境局党组书记张红珍用数据讲出了黄石这座依江而生的工业城市,在绿色发展道路上付出的艰辛努力。

全市环境空气优良率近90%,长江黄石段及主要入江支流水质稳定在Ⅱ类,地块安全利用率达100%,全市建档立卡登记渔民736人全部退捕……近年来,黄石市的蓝天越来越多,江河越来越清,生态越来越好。

### 治污攻坚,生态环境明显提升

天空湛蓝,西塞山脚下,3个巨型蓝色建筑物横卧。西塞山电厂投资6700万元建封闭式煤场,让煤炭“住”进房子里,一步到位控制扬尘,电厂也成为全省第一家实行煤场全封闭的燃煤发电厂。

大冶湖畔,太子豆腐成为当地富民兴农的产业。然而豆腐加工过程中产生的大量废水如何处理,曾让当地居民很头疼。如今污水管网接通了,废水排入污水处理厂集中处理,当地居民增了收,环境增了绿。

新冶钢东钢厂,昔日机器轰鸣的场景已消逝,如火如荼的土壤修复项目正有序推进,项目总修复土方量近14万方,主要对土壤中残留的重金属、苯、吡啶、多环芳烃开展治理,确保地块安全利用……

张红珍介绍:“‘十三五’以来,黄石市生态环境局统筹推进蓝天、碧水、净土保卫战,全市生态环境质量得到持续改善,圆满完成目标任务。”

围绕精准治气、系统治水、效能治土,黄石市交出一份亮眼成绩单:2016年—2019年城市空气质量优良天数分别分别为73.0%、75.5%、76.5%、78.4%,2020年,全市环境空气优良率为89.9%。

自2016年底以来,黄石市纳

入国家和省污染防治考核的省控跨界断面,以及饮用水水源地都实现Ⅲ类及以上水质达标,达标率为100%。近两年来,长江黄石段及主要入江支流水质稳定在Ⅱ类,在全省省控跨界断面水质考核中已连续四年获得优秀等级。

“十三五”以来,全市地块安全利用率达100%,受污染耕地安全利用率为92%,圆满完成“土十条”目标考核任务。

“这是强化铁腕治污带来的可喜成绩。”张红珍表示,近年来黄石市实施大气重点污染源“点长”责任制,以“六治”为抓手加强大气污染防治;以“碧绿水绿岸洁产畅流”为着力点推进长江大保护;以列入全国6个土壤污染综合防治先行区之一为契机实施治土工作。山水林田湖草沙协同保护,东楚大地生机盎然。

### 建章立制,树立生态监管屏障

环境就是民生,青山就是美丽,蓝天也是幸福。张红珍说:“良好的生态环境需要监管执法的保障。”

为提升大冶湖流域水环境质量,黄石市生态环境局联合市水利和湖泊局,定期组织工作人员前往大冶湖流域生态保护补偿水质监测点进行取样检测。

为确保大冶湖流域水质监测点全覆盖,黄石市以辖区为评价单元,以乡镇为控制单元监测点位,依据流域范围和水系设置了24个水质监测评价断面。去年底,大冶湖流域水质监测点已经全部设置到位。

黄石市不断加强环境监管执法。去年以来,黄石市生态环境部门印发《2020年全市危险废物排查工作方案》,建立危险废物产生单位清单、拥有危险废物自行利用处置设施单位清单、危险废物经营单位清单和危险废物重点监管单位清单等“四个清单”,将全市10家危废经营单位成功纳入《湖北省危险废物处置设施建设规划(2020—2022)》。出台《黄石市固体废物环境违法行为举报奖励办法实施细则(试行)》,鼓励公众参与生态环境保护工作。

2020年,黄石市共查处118起环境违法案件,办理查封扣押案件1起,移送行政拘留案件3起。完成全市生态环境保护“6项重点任务+2个重点行业”专项帮扶行动,对20家医药、化工重点企业开展执法帮扶工作,现场排查发现问

题50个,已全部指导企业进行整改提升。同时积极开展夜查行动,扎实开展“蓝盾护航”专项行动,圆满完成省级及以上工业园区污水处理设施整治;扎实推进生态环保督察反馈问题整改,中央和省级生态环保督察先后三个批次交办黄石市的反馈意见和群众信访件,已整改完成反馈意见100项、群众信访件402件。

张红珍表示,今年将继续实施治污“亮剑”行动,全面实施排污许可执法检查行动,持续推进河道非法采砂整治、船舶污染防治、尾矿库综合治理、长江黄石段港口岸线资源清理整顿、长江沿岸造林绿化、饮用水水源地保护和专项治理等专项战役。按照《长江保护法》要求,启动环保监管执法“测管联动”改革,谋划储备黄石市长江大保护重点项目。

### 帮扶指导,促进城市绿色发展

近期,黄石市生态环境局与企业开展双向挂职(学习)锻炼,通过此举,让环境执法人员切身处地帮助企业解决生产经营中的环保难题。

谈及这件事情,张红珍说:“我们将以生态环境优质服务为‘小气候’,推升全市全面复苏重振的‘大气候’。”

2020年,黄石市生态环境局印发《黄石市生态环境局助力企事业单位抗击新冠肺炎疫情的措施》,从四方面明确疫情期间豁免环评及辐射安全许可手续的项目,为企事业单位抗击疫情提供支持。严格执行环评审批正面清单,按照“豁免一批,告知承诺一批,优化服务一批”的原则落实疫情期间环评审批服务工作。同时,优化重大项目环评审批服务,全年共审批建设项目环评文件311个,总投资558.88亿元,环保投资26.42亿元。

宜居宜游需要好的生态环境,宜商宜业更需要好的投资环境。“今年,我们将以开展抓学习、强基层、换思路、提精神、争先进、促发展六个主题活动为载体,以‘我为群众办实事’为抓手,做好优化营商环境的大文章。”张红珍表示,黄石今年将继续制定发布2021年度全市生态环境执法正面清单,探索实施“执法+服务”监管机制,以执法大练兵为抓手开展好专项执法行动,为企业提供诊断式、解剖式执法帮扶服务,指导企业发现环境风险隐患、整改环境问题和提高环境管理水平。

### 2021年1—4月国家地表水考核断面水环境质量状况 排名前30位城市及所在水体

排名	城市	考核断面所在水体
1	嘉峪关市	北大河(千渠)
2	柳州市	柳江,洛江(中渡河),贝江,洛清江,浪溪江,石榴河,融江
3	黔东南苗族侗族自治州	巴拉河,车坝河,龙江河,双江,小环江,亮江,六洞河,巫密河,清水江,渠水,舞水,舞阳河,寨高河,平江河,都柳江,水口河
4	桂林市	灌江,寻江,甘棠江,夫夷水,湘江,恭城河,桂江,洛清江,漓江,灵渠,荔浦河
5	来宾市	红水河,黔江,北之江,柳江
6	河池市	红水河,岩滩水库,东小江,刁江,大环江,龙江,龙滩水库
7	崇左市	左江,平而河,归春河(黑水河),黑水河,明江,水口河,汪庄河
8	林芝市	察隅河,尼洋河,帕隆藏布,雅鲁藏布江
9	百色市	澄碧河,百南河,下雷河,南盘江,右江,布柳河,平治河,良岐河,难滩河,驮娘江,万峰湖
10	张掖市	东大河,北大河,洪水坝河,黑河
11	厦门市	汀溪
12	金昌市	金川河
13	恩施土家族苗族自治州	唐岩河,忠建河,抱龙河,清江,溇水,磨刀溪,神农溪,郁江,酉水,长江,长滩河,马水河
14	阿勒泰地区	乌伦古河,克兰河,哈巴河,布尔津河,喀纳斯湖,别列则克河,额尔齐斯河
15	贺州市	大平河,桂江,贺江
16	肇庆市	西江,贺江,北江,天溪,绥江
17	丽水市	八炉溪,小溪,梅溪,湖南镇水库,紧水滩水库,大溪,松源溪,松阴溪,灵山港,瓯江,飞云江,龙泉溪
18	梧州市	东安江,浔江,西江,桂江,蒙江,黄华江,义昌江
19	乌鲁木齐市	乌鲁木齐河,乌拉泊水库,水磨河
20	永州市	新田河,永明河,湘江,潇水,白水,紫水(紫溪河),春陵水,芦洪江,恭城河,宁远河
21	贵港市	大同江,浔江,郁江,黔江
22	攀枝花市	金沙江,雅砻江,安宁河
23	克孜勒苏柯尔克孜自治州	克孜河,托什干河
24	南宁市	红水河,右江,武鸣河,清水河,邕江,郁江,八尺江
25	吐鲁番市	白杨河
26	怀化市	辰水,巫水,沅江,渠水,淑水,舞水,酉水
27	河源市	东江,枫树坝水库,倒江,秋香江,新丰江水库,鹤市河
28	黔南布依族苗族自治州	舞阳河,六洞河,曹渡河,甲料河,社村河,乌江,清水江,独木河,坝王河,樟江,濠江,都柳江,重安江,羊昌河
29	湘西土家族苗族自治州	尧里河,沱江,万溶江,松溪河(草潭河),武水,沅江,猛洞河,酉水,酉溪河,花垣河
30	汉中市	汉江,嘉陵江,小通江,尹家河(铁溪),月滩河,泾洋河,牧马河,盐井河,碑坝河,胥水河,石门水库(褒河),通江

### 2021年1—4月国家地表水考核断面水环境质量状况 排名后30位城市及所在水体

排名	城市	考核断面所在水体
倒1	吕梁市	黄河*,三川河,岚漪河,文峪河,屈产河,岚河,磁窑河,南川河,漱水河,蔚汾河
倒2	乌兰察布市	东洋河*,大黑河*,饮马河(御河),岱海
倒3	五家渠市	青格达水库
倒4	石河子市	玛纳斯河*,蘑菇湖水库
倒5	临汾市	鄂河*,黄河*,昕水河,芝河,州川河(清水河),浍河,汾河,涝河
倒6	长春市	拉林河,松花江,双阳河,东辽河,饮马河,伊通河,卡岔河,新凯河,沐石河,雾开河
倒7	大同市	唐河*,沙河*,南洋河,浑河,十里河,饮马河(御河),壶流河,桑干河
倒8	邢台市	卫运河,清凉江,溢东排河,牛尾河,溢阳河
倒9	绥化市	安邦河,努敏河,呼兰河,松花江,通肯河,泥河,肇兰新河
倒10	沧州市	大浪淀水库*,子牙河,八团排干渠,南排河,南运河,廖家洼河,沧浪渠,石碑河,青静黄排水渠,北排水河,子牙新河,宣惠河,漳卫新河
倒11	白城市	洮儿河*,那金河*,嫩江,向海水库,莫莫格泡
倒12	渭南市	双桥河*,徐水河*,金水沟*,沈河,渭河,黄河,北洛河,濠水河,石川河
倒13	铜川市	石川河
倒14	滨州市	幸福河*,小米河*,徒骇河,马颊河,黄河,小清河,支脉河,德惠新河,秦口河,潮河
倒15	鹤壁市	淇河*,卫河,汤河
倒16	沈阳市	拉马河*,辽河,北沙河,浑河,养息牧河,蒲河,细河,秀水河,柳河
倒17	开封市	惠济河,涡河,贾鲁河
倒18	揭阳市	龙江*,榕江,榕江北河,练江
倒19	濮阳市	黄河*,马颊河,金堤河,徒骇河
倒20	泰安市	东平湖*,沈府河,大汶河,柴汶河
倒21	呼和浩特市	浑河*,黄河*,大黑河,小黑河
倒22	盘锦市	辽河,绕阳河
倒23	乌海市	黄河*,都思兔河
倒24	新乡市	天然文岩渠*,天然渠*,文岩渠*,人民胜利渠,卫河,共产主义渠,黄庄河,西柳青河
倒25	菏泽市	黄河*,东鱼河,东鱼河南支,新万福河,胜利河,洙赵新河
倒26	延安市	黄河*,葫芦河*,延河,清涧河,王瑶水库,云岩河,仕望河,北洛河,沮河
倒27	商丘市	黄河故道杨庄以上段*,包河,惠济河,沱河,浚河,王引河
倒28	石嘴山市	黄河*,沙湖,都思兔河
倒29	阳泉市	乌河*,漳沱河*,绵河*,桃河,温河
倒30	运城市	板涧河*,三门峡水库*,毫清河*,小浪底水库*,黄河,汾河,涑水河

注:表中带\*水体水质达到《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GB3838—2002)Ⅰ类或Ⅱ类。

## 前四月水质优良断面比例同比上升 细颗粒物平均浓度同比下降

上接一版

地级及以上城市国家地表水考核断面排名1—4月,全国地级及以上城市中,嘉峪关、柳州和黔东南州等30个城市国家地表水考核断面水环境质量相对较好(从第1名至第30名),吕梁、乌兰察布和五家渠市等30个城市国家地表水考核断面水环境质量相对较差(从倒数第1名至倒数第30名)。

### 1—4月,PM<sub>2.5</sub>平均浓度为41微克/立方米

总体情况 4月,全国339个地级及以上城市平均空气质量优良天数比例为92.5%,同比上升3.8个百分点;PM<sub>2.5</sub>平均浓度为28微克/立方米,同比下降15.2%;PM<sub>10</sub>平均浓度为55微克/立方米,同比下降11.3%;O<sub>3</sub>平均浓度为129微克/立方米,同比下降11.6%;SO<sub>2</sub>平均浓度为8微克/立方米,同比下降20.0%;NO<sub>x</sub>平均浓度为23微克/立方米,同比下降11.5%;CO平均浓度为0.9毫克/立方米,同比持平。

1—4月,全国339个地级及以上城市平均优良天数比例为83.8%,同比下降0.9个百分点;PM<sub>2.5</sub>平均浓度为41微克/立方米,同比下降2.4%;PM<sub>10</sub>平均浓度为70微克/立方米,同比上升7.7%;O<sub>3</sub>平均浓度为117微克/立方米,同比下降4.9%;SO<sub>2</sub>平均浓度为11微克/立方米,同比持平;NO<sub>x</sub>平均浓度为27微克/立方米,同比上升12.5%;CO平均浓度为1.3毫克/立方米,同比下降7.1%。

重点区域 4月,京津冀及周边地区“2+26”城市平均优良天数比例为84.5%,同比上升4.4个百分点;PM<sub>2.5</sub>浓度为39微克/立方米,同比下降2.5%。1—4月,平均优良天数比例为63.2%,同比下降0.3个百分点;PM<sub>2.5</sub>浓度为58微克/立方米,同比下降14.7%。

北京市4月优良天数比例为90.0%,同比上升6.7个百分点;PM<sub>2.5</sub>浓度为31微克/立方米,同比上升6.9%。1—4月,优良天数比例为66.7%,同比下降15.9个百分点;PM<sub>2.5</sub>浓度为53微克/立方米,同比上升15.2%。

长三角地区41个城市4月平均优良天数比例为94.2%,同比上升5.8个百分点;PM<sub>2.5</sub>浓度为30微克/立方米,同比下降14.3%。1—4月,平均优良天数比例为89.1%,同比上升2.6个百分点;PM<sub>2.5</sub>浓度为39微克/立方米,同比下降7.1%。

汾渭平原11个城市4月平均优良天数比例为88.2%,同比持平;PM<sub>2.5</sub>浓度为36微克/立方米,同比下降5.3%。1—4月,平均优良天数比例为65.5%,同比上升1.3个百分点;PM<sub>2.5</sub>浓度为58微克/立方米,同比下降14.7%。

重点城市排名 4月,168个重点城市中,哈尔滨、唐山和新乡市等城市空气质量相对较差(从倒数第1名至并列倒数第20名);海口、拉萨和雅安市等城市空气质量相对较好(从第1名至第20名)。

1—4月,168个重点城市中,唐山、咸阳和安阳市等城市空气质量相对较差(从倒数第1名至倒数第20名);拉萨、海口和舟山市等城市空气质量相对较好(从第1名至第20名)。

### 2021年4月168个重点城市 排名前20位和后20位城市名单

前20位		后20位	
排名	城市	排名	城市
1	海口市	倒1	哈尔滨市
2	拉萨市	倒2	唐山市
3	雅安市	倒3	新乡市
4	遂宁市	倒4	淄博市
5	贵阳市	倒5	长春市
5	黄山市	倒6	鹤壁市
7	广安市	倒7	安阳市
7	资阳市	倒7	聊城市
9	南充市	倒9	沈阳市
10	舟山市	倒10	临汾市
11	内江市	倒11	石家庄市
12	绵阳市	倒11	阳泉市
12	盐城市	倒13	太原市
14	珠海市	倒14	滨州市
15	丽水市	倒15	天津市
16	深圳市	倒15	常州市
17	福州市	倒17	焦作市
18	南宁市	倒18	平顶山市
19	常德市	倒19	邢台市
20	中山市	倒20	锦州市
		倒20	泰安市

### 2021年1—4月168个重点城市 排名前20位和后20位城市名单

前20位		后20位	
排名	城市	排名	城市
1	拉萨市	倒1	唐山市
2	海口市	倒2	咸阳市
3	舟山市	倒3	安阳市
4	黄山市	倒4	石家庄市
5	丽水市	倒5	渭南市
6	福州市	倒6	西安市
7	厦门市	倒7	鹤壁市
8	深圳市	倒8	临汾市
9	珠海市	倒9	菏泽市
9	惠州市	倒9	葫芦岛市
11	台州市	倒11	淄博市
12	贵阳市	倒12	新乡市
13	雅安市	倒13	焦作市
14	衢州市	倒14	运城市
14	中山市	倒15	临沂市
16	盐城市	倒16	锦州市
17	咸宁市	倒16	聊城市
18	宁波市	倒16	滨州市
19	肇庆市	倒19	阳泉市
20	宣城市	倒20	太原市